



HONG
KONG

香港失落

◎ 叶灵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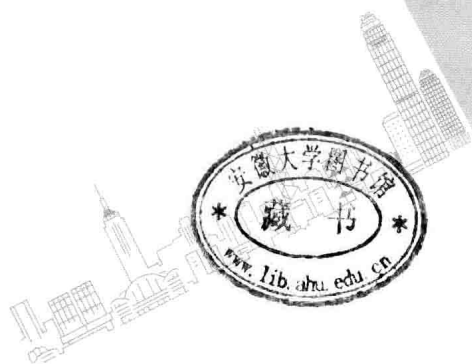


江西教育出版社
JIANGXI EDUCATION PUBLISHING HOUSE

HONG
KONG

◎ 叶灵凤

香港的失落



江西教育出版社
JIANGXI EDUCATION PUBLISHING HOUSE

版权合同登记号:14—2012—503

本书由中华书局(香港)有限公司授权出版,仅限中国内地销售。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香港的失落/叶灵凤著. —南昌:江西教育出版社,2012.8

ISBN 978—7—5392—6491—2

I. ①香… II. ①叶… III. ①香港—地方史
IV. ①K296.5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104913 号

书 名:香港的失落
作 者:叶灵凤
出 版:江西教育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南昌市抚河北路 291 号
邮 编:330008
经 销: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江西华奥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版 次:2013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2013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印 张:7.75
书 号:ISBN 978—7—5392—6491—2
定 价:24.00 元

赣版权登字—02—2012—268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叶灵凤香港史系列”出版说明

“风兮，风兮！”

叶灵凤先生较多引起当代读书人关注，大概是因上世纪八十年代末期由三联书店出版其三大册《读书随笔》所引发。作为一名“真正的爱书家和藏书家”，叶灵凤先生丰富过人的藏书、涉猎广博的读书兴趣、勤奋高产的写作、摇曳多姿的文笔，为喜欢书话的读者贡献了一份难得的盛宴，至今仍然让诸多读书人感觉齿颊留香、津津乐道。

其实叶灵凤先生亦是作家、画家，在现当代文学史上有其独特的地位。其一生的文字功业，请读者诸君参见后面的“叶灵凤生平简介”。这里要顺便补充的，是我们对其评价的改变。

一九五七年《鲁迅全集·三闲集》中，《文坛的掌故》一文中注释道：“叶灵凤，当时虽投机加入创造社，不久即转向国民党方向去，抗日时期成为汉奸文人。”一九八一年新版《鲁迅全集》，已经改作：“叶灵凤，江苏南京人，作家、画家。”

一切要从一九二七年的革命文学说起。在革命文学的时代潮流中，以创造社、太阳社为代表的年轻的无产阶级文学倡导者们，在行动、理论上以“左”姿态对鲁迅形成围攻之势。一九二八年五月，叶灵凤先生在自己主编的《戈壁》杂志第二期上，发表了一幅讽刺漫画《鲁迅先生》，附有说明：“鲁迅先生，阴阳脸的老人，挂着他已往的战绩，躲在酒缸的后面，挥着他‘艺术的武器’，在抵御着纷然而来的外侮。”次年，又在自己主编的《现代小说》第三卷第二期上，发表小说《穷愁的自传》，其中的人物魏日青说：“照着老例，起身后我便将十二枚铜元从旧货摊上买来的一册《呐喊》撕下

三面到露台上大便。”深受刺激的鲁迅先生，先是在《语丝》杂志发表的《革命咖啡店》一文中，说自己没有去过咖啡店这样的“理想的乐园”，“这样的乐园，我是不敢上去的，革命文学家，要年青貌美，齿红唇白，如潘汉年叶灵凤辈的，这才是天生的文豪。如我者，在《战线》上就宣布过一条‘满嘴黄牙’的罪状，到那里去高谈，岂不亵渎了‘无产阶级文学’么？”——“唇红齿白”四个字，于是乎变成了叶灵凤辈最出名的代名词；后来在《上海文艺之一瞥》中，鲁迅先生干脆将叶灵凤封为“新的流氓画家”。一九三四年四月，在致朋友魏猛克的私信中，鲁迅还说，叶灵凤自以为自己是中国的比亚兹莱，但因为“在上海混”，所以“染了流氓气”。虽然叶灵凤本人确乎在自己办的《幻洲》半月刊上宣扬过“新流氓主义”，但明显，鲁迅先生这里更多指叶灵凤的封面、插图等画作多模仿比亚兹莱等人的作品。至此，叶灵凤想高挂免战牌亦不可得矣。此后，当鲁迅先生被日益神圣化时，“齿红唇白”叶灵凤和“乏走狗”梁实秋等符码一样，成了被鲁迅骂过的人，被钉上历史的耻辱柱，直至被无辜地冠以“汉奸文人”的帽子。

其实，叶灵凤先生不仅不是汉奸，他在抗日战争中做了不少有益工作。宗兰《叶灵凤的后半生》一文（见《读书随笔》第一册），对此有详述。至于他带头和文化界朋友一起，将安葬在香港浅水湾的萧红骨灰迁回广州，更是广为人知的义举一桩。

除了早年的小说、随笔与画作，一九三八年起客居香港直至终老的叶灵凤先生，还是“香港学”的开拓者。有《香港方物志》、《张保仔的传说与真相》、《香港的失落》、《香海浮沉录》、《香岛沧桑录》等传世。二〇一一年，中

华书局(香港)有限公司将其汇集,以“叶灵凤香港史系列”为名出版繁体字本。在香港早已回归祖国并得到快速发展的今天,读到“香港研究第一人”叶灵凤先生学术研究文化品格与爱国恋土情怀、知识性与可读性双美兼具的文字,尤其有一种历史与现代交融的感受。

江西教育出版社此次推出的“叶灵凤香港史系列”,即以二〇一一年中华书局(香港)有限公司繁体字版为底本编辑而成。除了个别明显的文字讹误,文字与图片一仍其旧,未作改动。谨作此说明,以为出版牟言。

江西教育出版社

二〇一二年十月

叶灵凤生平简介

叶灵凤(1904-1975),原名叶蕴璞,江苏省南京人,幼时在镇江、昆山生活,后到上海念书,中学毕业后进入上海美术专科学校攻读,经常随身带着画板四出写生;同时间开始写作,文章在报上发表,美专校长须倚重其写作,不收学费。

不久加入由郭沫若、郁达夫创办的“创造社”,与其他几位文学青年合称“小伙计”,出版《幻洲》、《戈壁》等刊物;叶灵凤写作、编辑之外,还兼负起美术设计之责。

叶灵凤酷爱版画和设计艺术。三十年代上海良友出版社曾出版四册专书介绍西方版画艺术,其中英国版画家比亚兹莱一册由叶灵凤选编及作序。其余三册编撰者有鲁迅、柔石等。

当时西方文学界流行藏书票,叶灵凤为自己设计了一款含有凤凰图案的中国古典木刻藏书票,并与日本、英美等地的作家、藏书家交换,应为中国开展藏书票活动的第一人。七十年代叶氏在港病逝后,其历经战火迁徙仍保存的一批珍贵藏书票,连同其部分手稿捐献予北京的中国文学馆收藏。

一九三八年,抗战爆发,郭沫若、夏衍等进步文人南下创办《救亡日报》,叶灵凤亦随同到广州,不久广州亦沦陷,叶灵凤再到了香港,从此开始了长达将近四十年的客居生涯。

在香港，叶灵凤主要从事写作和编辑工作，继戴望舒北上之后主编《星岛日报》“星座”版，直至病逝，成了香港存在最长时间的文艺副刊；“全盛”时期，叶灵凤一天要写七八个报刊专栏，有散文、翻译和掌故等，其中以署名“霜崖”、发表在《新晚报》上的“霜红室随笔”最为有名。

叶灵凤家中食指浩繁，有妻子赵克臻及子女八人，早期还有岳母同住，一家十一口，全靠他一人笔耕为生。当时并无传真机，各报有专人取稿，罗便臣道叶宅门前，每到下午截稿时间前，总有三两位报馆工友在“排队”等候取稿。

叶灵凤在港工作、生活期间的一个特点，是广交文化界各方面朋友，当时所谓“左派”、“右派”壁垒分明，但叶灵凤的文章可以同时“左”、“右”派报纸发表。一些“左”、“右”派文人亦会在其家中碰面，谈文说艺，不涉其他。

五十年代，原葬在浅水湾头的东北女作家萧红，其墓地因发展需要面临被夷平，叶灵凤联同香港大学中文系高级讲师陈君葆，向当时的香港政府申请迁葬，将因肺病孤独客死异乡的萧红骨灰送回内地，在广州银河公墓安葬。

叶灵凤在港居住大半辈子，已经将这个南方蕞尔小岛视作其第二故乡，而且以独到眼光对香港历史展开了深入的研究。当时，对香港的历史、特别是一个半世纪前被英国殖民统治者侵占的经过，主要文字资料均为

英国文献；叶灵凤从英国书店订购大量英文书籍，结合中国史料，从两个方面对香港的历史、地理、文化、风俗写作了大量文章，包括香港“失落”的经过、著名的“海盗”张保仔事迹以至花鸟虫鱼等，开创了有关这方面研究写作的先河。后人称此一领域的研究为“香港学”，叶灵凤堪称是“香港学”筚路蓝缕的创始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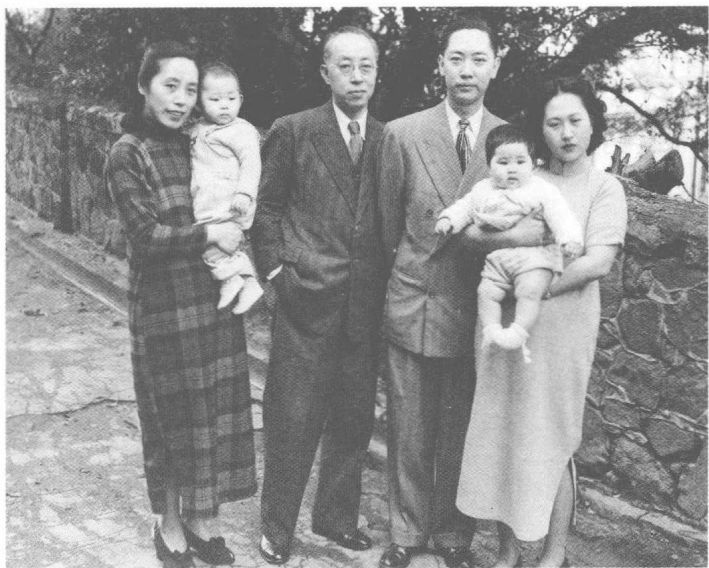
在叶灵凤逝世后，其生前好友夏衍先生说，叶灵凤一生最重要的成就是有关香港历史掌故的工作。其有关著述为国家其后一九九七年收回香港也提供了重要的参考依据。

叶灵凤生前最重视的一套藏书是清嘉庆版的《新安县志》，香港历史依据尽在其中。叶灵凤逝世后，其家人遵其生前意愿，《新安县志》捐献内地，余逾万册藏书捐赠香港中文大学图书馆。

叶灵凤著作甚丰，生前主要著作，小说集有《未完成的忏悔录》、《女蜗氏的余孽》、《处女的梦》等；随笔有《天竹》、《白叶杂记》、《香港方物志》、《北窗读书录》、《能不忆江南》等；翻译有《新俄短篇小说集》、《九月的玫瑰》等。去世后，有关香港历史的文章被编为《香港的失落》、《香海浮沉录》及《香岛沧桑录》共三本；有关书话的文章则被编为《读书随笔》三册。

正在阅读的叶灵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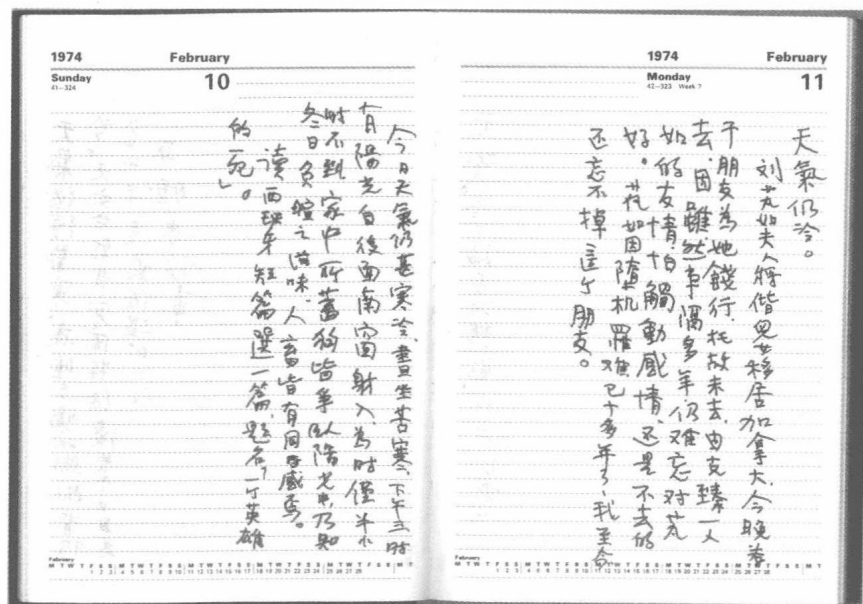
(上) 四十年代叶灵凤夫妇
与旅港京剧名伶张君秋夫
妇(右二、右一)摄于罗便臣
道寓所外。



(中) 叶灵凤夫妇与女儿偕
中国新闻社社长张健南(右
二)出发乘火车回国观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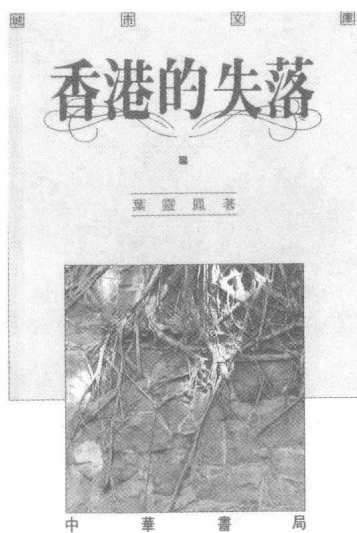


(下)六十年代叶灵凤夫妇与
子女在罗便臣道寓所合照。



(上)三十年代末叶灵凤与夫人赵克臻合照。

(下)叶灵凤写于一九七四年的日记。



(上)《香港的失落》封面,此为一九八九年由香港中华书局出版的版本。

(下)一九七九年十一月,叶灵凤家人到香港中文大学出席藏书送赠仪式,仪式完成后出席者大合照。

丁新豹导读

细算起来,我接触香港历史,可能是从霜崖的《香江旧事》开始。那时的中学历史课程到鸦片战争前便告一段落,要了解英国掠夺香港的经过,及开埠初年的管治,便需倚赖课本以外的书籍。我便是通过这本书对这个当时相当敏感的课题获知一二,所以说《香江旧事》是我认识香港历史的启蒙书籍。好几年之后进了大学,才读到安德葛(G.B.Endacott)的香港史。参照来看,对香港历史,尤其是开埠前后那一段的认识更为全面;也明白到阐述历史的人立场不同,其观点与角度会大异其趣。

叶林丰的《张保仔的传说和真相》也是中学时代已翻阅过的书,当时已为著者的旁征博引,客观分析而深为折服,也知道香港的所谓张保仔洞都是子虚乌有,故此,从来没有动过探长洲张保仔洞的念头。至于知悉霜崖和叶林丰是同一人,那是多年之后的事了。

叶林丰还有一本《香港方物志》,那是香港同类书籍的鼻祖了,其书涉猎花鸟虫鱼、飞禽走兽,以至风土习俗,充分反映了作者学识之广博庞杂。当然,叶林丰和霜崖都是笔名,他的正确名字是叶灵凤,是一个抗战爆发后,逃避战火从上海南来的作家。只是战后一直生活在香港,最后落地生根,终老斯地。

他的历史小品,篇幅不长,从千字到二千字不等,都冠以一个清晰的主题,十分醒目,也容易阅读,正适合一般对香港史有兴趣的人翻阅。可惜,这些文章散见于当日报章之专栏,要查阅并不容易,中华书局在1989年把这些文

章整合成《香港的失落》、《香海浮沉录》和《香岛沧桑录》这三本书，造福读者，不觉已二十多年了。

这三本书的序都是丝韦写的，他指称叶灵凤的历史小品是掌故，这点我倒不大同意，就以《香港的失落》所收录的文章，便引用了大量史料，不单有《筹办夷务始末》、《靖海氛记》、《夷氛闻记》、《信及录》、《林文忠公政书》以及各地县志、碑铭等中文资料，更有大量英文资料，既有如《中国文库》、《纳米昔号（复仇神号）航程及作战史》、《东印度公司对华贸易编年史》等原始资料，也有《鸦片快船》、埃特尔的《欧洲在中国》、诺顿凯希的《香港法制法院史》、塞耶的《香港的诞生、青年及成年时代》，甚至柯林斯据藏于剑桥大学的怡和洋行档案写成的《洋泥》一书等。即使在今天，知悉这些资料的读者仍不多。他更著有专文介绍这些外文书籍，给有意钻研香港史的读者作参考。

正因为他学贯中西，掌握到这么多外文数据，故往往可以征引中外文资料作比较，从而探索到事件的真相。比方说有关第一次鸦片战争的过程，中方官员如琦善的奏折大多是隐瞒事实，虚应故事，还不及英方军人在第一线的报道更为可信。叶氏在《九龙城寨的主权问题》一文里，相当详细的记述了中英双方就九龙寨城的管治权的角力。记忆中，这是有关此一问题较早的一篇。

又如耆英来港换约，中方资料比较简略，但《中国文库》对此有相当详尽报道。换约后双方官员还出席了一个盛大舞会，砵甸乍引吭高歌，中英官员还

翩翩起舞；又如〈一八九六年的驱逐孙中山出境令〉一文中，他引用了诺顿凯希《香港法制法院史》中一段记载，详尽记述了此事的来龙去脉及英国之反响。又刊登了《华字日报》的悬赏广告。对于一般不懂查看英国殖民地档案的读者，提供了很大的方便。

收录在《香港的失落》一书里的文章，主要包括香港岛割占前后、开埠初期、二次鸦片战争及租借新界有关的文章。书末还详细介绍了数种英文著作，让读者可按图索骥，寻找资料。叶氏的文章短小精悍，文笔泼辣，绝不沉闷；另一方面，叶先生原是作家，并不是历史学家，他爱憎分明，反英反殖民地的立场十分鲜明，尤其部分文章完稿于中英关系紧张、极左思潮泛滥的六十年代晚期，有时未免流于主观、片面，但整体来说仍不失其可读性。是年适为英国侵占香港一百七十年，明年是《南京条约》签订一百七十周年，趁着这些具有纪念价值的年份，多认识鸦片战争及香港被侵占的历史，是饶有意义的。

（丁新豹，香港大学博士，香港历史博物馆前总馆长，任内筹建了香港历史博物馆新馆、香港海防博物馆及香港孙中山纪念馆。现为香港地方志办公室副主任、香港中文大学历史系客席教授、英国皇家亚洲学会香港分会名誉院士、内地及香港多间博物馆之荣誉顾问。主要著作有《善与人同：与香港同步成长的东华三院（1870-1997）》、《香港历史散步》（主编）等。）

丝韦序

有人类的地方就有历史，有历史的地方就有掌故。如果掌故能解析为掌上的故事，那当然有趣；如果不，它至少也是故事，一个人、一个时代或一个地方的故事。掌故并不就是历史，它没有历史那么大，那么全面，它只是一些史料，一段时间，一个侧面，甚至于只是一些鳞爪。

因此，它也就使人不致于有面对历史时那样的沉重、吃力，可以比较轻松地增加对一些人物、事件或地方的认识。

香港成立的历史虽然短，有文字记载的时间不过两百年吧，但它毕竟是有历史的，是有掌故的。

谈香港掌故，我们就不能不记起一位非香港人而又是香港人的叶灵凤先生，他可以称得上香港掌故的专家、名家，以至大家。

他是南京人，在上海登上新文学的文坛，是三十年代知名的小说家。一般人都是把他称为上海作家的。但三十年代后期他随抗日战争的洪流流到了香港，从此就在香港定居下来，直到一九七五年离开人世。他在香港生活了半辈子，早已经成了任何人（包括他自己）也无法否认的香港人了。

开始的时候，他是以上海人谈香港掌故，到了后来，就是香港人谈香港掌故。开始时外来的和尚念经，显得有些有趣；后来，渐渐成为本地的长